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淨成本及要求補助金額預計彙計表
110年度

單位：千元

行政區域	不經濟 公話具 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收入 (D)	淨成本 (C)-(D)	要求補助金 額預估值
		可避免資金 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成本合計 (C)=(A)+(B)			
基隆市	159	15	2,194	2,209	177	2,032	2,032
台北市	823	80	10,286	10,366	1,472	8,894	8,894
新北市	717	63	8,586	8,649	1,072	7,577	7,577
桃園市	917	77	10,217	10,294	1,384	8,910	8,910
新竹市	136	12	1,893	1,905	185	1,720	1,720
新竹縣	269	24	3,720	3,744	322	3,422	3,422
苗栗縣	440	38	6,449	6,487	505	5,982	5,982
台中市	674	41	9,513	9,554	1,044	8,510	8,510
南投縣	345	25	6,883	6,908	447	6,461	6,461
彰化縣	651	28	6,532	6,560	1,010	5,550	5,550
雲林縣	140	6	2,006	2,012	254	1,758	1,758
嘉義市	83	5	1,301	1,306	243	1,063	1,063
嘉義縣	291	20	4,496	4,516	591	3,925	3,925
台南市	578	21	6,543	6,564	1,111	5,453	5,453
高雄市	499	21	7,630	7,651	902	6,749	6,749
屏東縣	459	31	6,985	7,016	644	6,372	6,372
宜蘭縣	206	19	2,369	2,388	224	2,164	2,164
花蓮縣	445	39	5,644	5,683	935	4,748	4,748
台東縣	225	12	3,788	3,800	294	3,506	3,506
澎湖縣	165	13	2,864	2,877	79	2,798	2,798
金門縣	29	2	1,171	1,173	41	1,132	1,132
連江縣	45	3	1,404	1,407	42	1,365	1,365
合計	8,296	595	112,474	113,069	12,978	100,091	100,091

基隆市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基隆市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2.4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67	98.67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4.31	4.28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8	0.16	及時維修、維持暢通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2032(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2032(仟元)

--詳如附表

基隆市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基隆市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 | | | |
|----------------------------|------|------|
| (一) 基隆市本年度提供159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 | |
| (二) 基隆市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 2.4 | (註一) |
| (三) 基隆市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 4.31 | (註二) |
|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 0.18 | (註三) |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基隆市

110年度 基隆市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 運成本(B)	合計 (C=A+B)		
基隆營運處	159	15,407	2,193,568	2,208,975	177,189	2,031,786
合計	159	15,407	2,193,568	2,208,975	177,189	2,031,786

台北市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台北市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2.63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25	98.36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4.33	4.23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4	0.14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8894(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8894(仟元)

--詳如附表

台北市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台北市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台北市本年度提供 823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台北市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2.63	(註一)
(三) 台北市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4.33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4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台北市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預計淨成本
		可避免 資金成 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D)	E=(C-D)
台北營運處	823	80,077	10,286,026	10,366,103	1,471,899	8,894,204
合計	823	80,077	10,286,026	10,366,103	1,471,899	8,894,204

新北市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新北市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6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52	98.52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3.65	2.61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4	0.14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7577(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7577(仟元)

--詳如附表

新北市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新北市 110年度

一、實施計畫表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 新北市本年度提供 717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新北市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6	(註一)
(三) 新北市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3.65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4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新北市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 運成本(B)	合計 (C=A+B)		
台北營運處	303	29,409	3,760,934	3,790,343	465,896	3,324,447
新北營運處	283	20,433	3,027,899	3,048,332	504,635	2,543,697
基隆營運處	131	12,669	1,797,541	1,810,211	101,587	1,708,624
合計	717	62,511	8,586,374	8,648,885	1,072,118	7,576,767

桃園市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桃園市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79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7.83	97.85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3.53	3.45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2	0.12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8910(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8910(仟元)

--詳如附表

桃園市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桃園市 110年度

一、實施計畫表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 桃園市本年度提供 917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桃園市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79	（註一）
(三) 桃園市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3.53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2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桃園市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新北營運處	6	433	64,067	64,500	8,062	56,438
桃園營運處	911	76,295	10,153,152	10,229,447	1,375,542	8,853,905
合計	917	76,728	10,217,219	10,293,948	1,383,604	8,910,344

新竹市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新竹市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2.2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55	98.58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4.03	3.98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0.1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1720(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1720(仟元)

--詳如附表

新竹市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新竹市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新竹市本年度提供 136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新竹市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2.2	(註一)
(三) 新竹市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4.03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新竹市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項目	不經濟公用電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成本(B)	合計 (C=A+B)		
新竹營運處	136	12,137	1,893,449	1,905,587	185,373	1,720,214
合計	136	12,137	1,893,449	1,905,587	185,373	1,720,214

新竹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新竹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86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18	98.21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4.03	3.98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0.1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3422(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3422(仟元)

--詳如附表

新竹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新竹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新竹縣本年度提供 269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新竹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86 (註一)

(三) 新竹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4.03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新竹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新竹營運處	268	23,851	3,705,355	3,729,206	321,875	3,407,331
苗栗營運處	1	88	14,538	14,626	308	14,318
合計	269	23,939	3,719,893	3,743,832	322,183	3,421,649

苗栗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苗栗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2.17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7.65	97.65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4.04	4.01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7	0.07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5982(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5982(仟元)

--詳如附表

苗栗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苗栗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苗栗縣本年度提供 440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苗栗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2.17	(註一)
(三) 苗栗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4.04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7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苗栗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C=A+B)		
苗栗營運處	434	38,365	6,365,459	6,403,825	500,241	5,903,584
台中營運處	6	357	83,551	83,908	5,114	78,794
合計	440	38,722	6,449,010	6,487,732	505,355	5,982,377

台中市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台中市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97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77	98.77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1.16	1.16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0.1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8510(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8510(仟元)

--詳如附表

台中市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台中市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台中市本年度提供 674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台中市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97	(註一)
(三) 台中市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1.16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台中市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預計淨成本
		可避免資 金成本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C=A+B)	(D)	E=(C-D)
台中營運處	673	40,287	9,492,842	9,533,129	1,043,531	8,489,598
南投營運處	1	73	19,876	19,949	21	19,928
合計	674	40,360	9,512,718	9,553,078	1,043,552	8,509,526

彰化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彰化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37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75	98.8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1.25	1.24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0.08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5550(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5550(仟元)

--詳如附表

彰化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彰化縣 110年度

一、實施計畫表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 彰化縣本年度提供 651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彰化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37	（註一）
(三) 彰化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1.25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彰化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 運成本(B)	合計 (C=A+B)		
彰化營運處	643	27,742	6,372,433	6,400,174	1,007,354	5,392,820
南投營運處	8	581	159,279	159,861	3,039	156,822
合計	651	28,323	6,531,712	6,560,035	1,010,393	5,549,642

南投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南投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2.04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59	98.66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1.26	1.26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8	0.08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6461(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6461(仟元)

--詳如附表

南投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南投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南投縣本年度提供 345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南投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2.04	(註一)
(三) 南投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1.26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8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南投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 運成本(B)	合計 (C=A+B)		
台中營運處	3	177	41,438	41,615	563	41,052
南投營運處	342	24,904	6,841,263	6,866,167	446,648	6,419,519
合計	345	25,082	6,882,701	6,907,782	447,211	6,460,571

雲林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雲林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45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45	98.45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1.11	1.02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8	0.07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1758(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1758(仟元)

--詳如附表

雲林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雲林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雲林縣本年度提供 140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雲林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45	(註一)
(三) 雲林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1.11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8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雲林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雲林營運處	140	6,089	2,006,435	2,012,524	254,092	1,758,432
合計	140	6,089	2,006,435	2,012,524	254,092	1,758,432

嘉義市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嘉義市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2.06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46	98.46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0.51	0.51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5	0.05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1063(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1063(仟元)

--詳如附表

嘉義市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嘉義市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嘉義市本年度提供 83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嘉義市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2.06	（註一）
(三) 嘉義市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0.51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5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嘉義市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嘉義營運處	83	5,650	1,300,642	1,306,293	242,950	1,063,343
合計	83	5,650	1,300,642	1,306,293	242,950	1,063,343

嘉義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嘉義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2.03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46	98.46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0.51	0.51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5	0.05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3925(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3925(仟元)

--詳如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嘉義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嘉義縣本年度提供 291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嘉義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2.03	(註一)
(三) 嘉義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0.51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5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嘉義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預計淨成本
		可避免資 金成本 (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D)	E=(C-D)
嘉義營運處	291	19,656	4,496,032	4,515,688	590,746	3,924,942
合計	291	19,656	4,496,032	4,515,688	590,746	3,924,942

台南市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台南市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57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56	98.56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2.01	2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3	0.12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5453(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5453(仟元)

--詳如附表

台南市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台南市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台南市本年度提供 578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台南市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57	(註一)
(三) 台南市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2.01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3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台南市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項目	不經濟公用電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金成本	可避免營運成本(B)	合計 (C=A+B)		
台南營運處	578	21,155	6,543,038	6,564,193	1,111,272	5,452,921
合計	578	21,155	6,543,038	6,564,193	1,111,272	5,452,921

高雄市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高雄市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91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32	98.32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1.94	1.4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6	0.06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6749(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6749(仟元)

--詳如附表

高雄市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高雄市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高雄市本年度提供 499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高雄市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91 (註一)

(三) 高雄市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1.94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6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高雄市

110年度 高雄市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預計淨成本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 運成本(B)	合計 (C=A+B)	(D)	E=(C-D)
高雄營運處	499	21,279	7,630,319	7,651,597	902,295	6,749,302
合計	499	21,279	7,630,319	7,651,597	902,295	6,749,302

屏東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屏東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78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33	98.33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2.62	1.68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3	0.07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6372(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6372(仟元)

--詳如附表

屏東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屏東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屏東縣本年度提供 459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屏東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78 (註一)

(三) 屏東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2.62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3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屏東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屏東營運處	459	30,744	6,985,079	7,015,823	643,795	6,372,028
合計	459	30,744	6,985,079	7,015,823	643,795	6,372,028

宜蘭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宜蘭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3.06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96	98.96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3.75	3.53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7	0.07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2164(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2164(仟元)

--詳如附表

宜蘭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宜蘭縣 110年度

一、實施計畫表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 宜蘭縣本年度提供 206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宜蘭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3.06	（註一）
(三) 宜蘭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3.75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7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宜蘭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宜蘭營運處	206	18,462	2,369,124	2,387,585	223,627	2,163,958
合計	206	18,462	2,369,124	2,387,585	223,627	2,163,958

花蓮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花蓮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6.35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7.84	98.01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3.2	3.15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7	0.07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4748(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4748(仟元)

--詳如附表

花蓮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花蓮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花蓮縣本年度提供 445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花蓮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6.35 (註一)

(三) 花蓮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3.2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7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花蓮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項目	不經濟公用電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金成本	可避免營運成本(B)	合計 (C=A+B)		
花蓮營運處	443	38,963	5,616,036	5,654,999	934,816	4,720,183
台中營運處	2	118	27,641	27,760	432	27,328
合計	445	39,082	5,643,677	5,682,759	935,248	4,747,511

台東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台東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3.16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9.15	99.15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2.99	2.99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6	0.06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3506(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3506(仟元)

--詳如附表

台東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台東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台東縣本年度提供 225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台東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3.16 (註一)

(三) 台東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2.99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6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台東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台東營運處	225	12,599	3,787,609	3,800,208	294,374	3,505,834
合計	225	12,599	3,787,609	3,800,208	294,374	3,505,834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連江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15.23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9.08	99.08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1.52	1.52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0.1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1365(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1365(仟元)

--詳如附表

連江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連江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連江縣本年度提供 45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連江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15.23	（註一）
(三) 連江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1.52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連江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馬祖營運處	45	2,596	1,404,076	1,406,672	41,542	1,365,130
合計	45	2,596	1,404,076	1,406,672	41,542	1,365,130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澎湖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2.67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6.05	96.5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2.6	2.01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15	0.15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2798(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2798(仟元)

--詳如附表

澎湖縣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澎湖縣 110年度

一、實施計畫表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 澎湖縣本年度提供 165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澎湖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2.67	(註一)
(三) 澎湖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2.6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15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澎湖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澎湖營運處	165	12,795	2,863,585	2,876,379	78,819	2,797,560
合計	165	12,795	2,863,585	2,876,379	78,819	2,797,560

金門縣

普及服務年度實施計畫摘要表

申請者：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普及服務項目：不經濟公用電話

實施單位：金門縣

實施年度：110年度

壹、普及率及服務品質預估改善情形

項目		實施前	實施後	改善情形
普及率		0.6	-	-
客戶服務品質	服務供裝時程(天)	-	-	-
	接續完成率(%)	98.29	98.3	維持良好機線狀況
	每月每百具障礙次數	1.84	1.83	汰換話機、加強巡修
	每具障礙修復時間(天)	0.08	0.08	及時維修、維持通信順暢
	出帳正確率(%)	-	-	-
網路性能服務品質	網路之監控功能	-	-	-
	局端間中繼電路之備援路由功能	-	-	-
	交換設備之電路交換功能	-	-	-
	用戶接取設備提供市內、長途、國際、查號、撥接數據及緊急服務功能	-	-	-

貳、年度普及服務之實施方案及其資費--詳附表

資費：依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之資費表辦理

參、年度普及服務淨成本

1132(仟元)

肆、年度普及服務要求補助金額預估值

1132(仟元)

--詳如附表

附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實施計畫
金門縣 110年度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一、實施計畫表

(一) 金門縣本年度提供 29 具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		
(二) 金門縣普及服務實施前公話機普及率（每千人）	0.6	（註一）
(三) 金門縣普及服務實施前每百具話機障礙數	1.84	（註二）
(四) 普及服務實施前障礙修復時間（天）	0.08	（註三）

註一：在某些情況或狀況下，該地區因地處偏遠，故其普及率已達飽和或服務品質已無提升之空間，依「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規定，以維持普及率或服務品質為指標。

註二：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排除客戶操作因素後，每百具公話機線設備障礙數。

註三：指以營運處為單位，每次客戶申告公用電話（含一般及不經濟公話）障礙確定後，到恢復可以正常使用的時間，以工作天計算。（扣除例假日申告障礙）

二、預估不經濟公用電話普及服務淨成本之詳細計算資料詳如後附。

110年度 金門縣

製表日期：109年5月21日

各營運處不經濟公用電話服務淨成本預計彙計表

單位：元

營運處\ 項目	不經濟 公用電 話具數	可避免成本			棄置營收 (D)	預計淨成本 E=(C-D)
		可避免資 金成本(A)	可避免營運 成本(B)	合計 (C=A+B)		
台中營運處	1	60	14,290	14,350	1,911	12,439
金門營運處	28	2,059	1,157,008	1,159,068	38,842	1,120,226
合計	29	2,120	1,171,298	1,173,418	40,753	1,132,665